九江学院教务处

九院教字〔2024〕17号

九江学院校企合作课程建设与管理办法（试行）

第一条 为贯彻落实江西省教育厅《关于印发<进一步加强高水平应用型普通本科高校建设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赣教高字〔2022〕32号）精神，加快推进九江学院高水平应用型大学建设，促进校企合作协同育人，加强校企合作课程建设与管理，不断提高应用型人才培养质量，结合我校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第一章　校企合作课程的内涵

第二条 校企合作课程是指由校内与校外企事业单位或个人共同参与，进行课程体系开发、课程教材研发、课程标准设

置、课程内容设计、课程资源建设与共享、内容讲授、教学辅导、实验实践及效果评价等多方面合作的课程。此类课程将产业需求、企业需要及职业标准融入课程教学体系，实现课程内容与职业能力、教学过程与生产过程的有效对接，以培养学生专业实践能力的专业课程、创新课程与实习实践类课程为主。

第二章　申报与立项

第三条 申报基本要求

（一）课程建设基础良好。申报课程须为纳入我校人才培养方案且设置学分，并至少经过两个学期或两个教学周期教学的本科课程。校企合作开展课程建设，共同组织实施教学方法、教学评价改革，产教融合与课程建设取得实质性成效。课程在创新创业教育、数字化转型、课程思政、实践教学等方面建设基础良好，积极促进课程内容与企业技术发展衔接、教学过程与企业生产过程对接、人才培养与产业需求融合，突出学生工程实践与社会实践能力的培养考核。

（二）课程申报主体要求。合作课程实行校企双负责人制，按需要组建 3-8 人的教学团队。团队成员为近 5 年内讲授该课程教师，师德师风好，教学能力强，积极投入教学改革。其中团队核心成员只能参与申报 1 门校企合作课程。校内课程负责人须具有讲师及以上职称，担任所申报的课程教学至少 2 轮以上，具有丰富的教学经验和较高学术造诣，且已按江西省教育厅“双师型”教师认定标准通过应用型本科高校“双师型”教师认定。企业课程负责人要求政治素质可靠，能胜任该门课程

的开发和课堂教学任务，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具有本科以上学历和具有中级以上职称，原则上企业工作经历至少 5 年以上且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

第四条 立项程序

（一）教师自愿申报，填写《九江学院校企合作课程项目建设申报书》(附件 1)，报送至本学院。

（二）学院遴选。各学院组织学院教学委员会对申报课程进行论证，按照学校分配指标择优推荐报教务处。

（三）学校评审。教务处组织专家对申报项目进行评审，确定立项项目并予以公示，公示无异议后，发布立项公布通知。

第三章　主要建设任务

第五条 优化课程内容。企业深度参与课程建设，校企联合开展课程结构优化、联合组织课程教学、联合编写教学大纲、教学日历、教案、课件、教学案例等教学文件。将科学研究新进展、实践应用新成果、社会需求新变化、产业变革新技术融入课程教学内容，加快课程教学内容迭代，实现课程内容与行业标准、生产流程、项目开发等产业需求科学对接。与行业企业合作开发建设数字图书、慕课、微课、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项目案例库等优质数字化教学资源。坚持理论实践一体化，突出学生工程与社会实践能力的考核，实践性课时比重不少于 30%。

第六条 创新教学方法。围绕目标达成、教学内容、组织实施等，对课程进行整体规划，科学合理设计教学方法、教学过

程。鼓励在行业企业真实场景开展沉浸式实景、实操、实地教学的课程，将理论学习、知识转化、能力培养有机贯穿于教学全过程。积极开展案例式教学、项目化教学、任务式教学等实践驱动的新型教学方式方法，促进教师教学方式由讲授式为主向参与式为主转变。合作课程由校内教师和校外教师共同授课，其中理论内容由校外教师讲授的学时不低于三分之一，实践内容由校外教师讲授的学时不低于三分二。

第七条 改革评价方式。改变传统“以考定成绩”的课程评价模式，突出企业参与度，将企业实际应用案例作为考核内容的组成部分，以提升学生综合素质为导向，强化知识应用能力、实践能力、解决问题能力和创新能力的考核。坚持过程性评价，突出校企合作实践性成果，促进理论与实践相结合，鼓励以文案、报告、作品、方案等为载体的团队式、小组化考核，重点培养学生面对真实场景下复杂问题的创新能力和实践能力等。

第八条 推进团队建设。鼓励各学院培育和引进行业权威、领军人才、大师名匠担任课程负责人，从企业选聘一批科技创新人才、高技能人才参与课程建设，共同打造专兼结合、结构合理的课程团队。建立专任教师定期赴合作单位轮训制度，加强教师工程实践与社会实践能力培养，专任教师每 5 年须有累计不少于 6 个月到企业或一线的实践经历，全面提升团队产教融合意识、产业敏感度，持续提升“双师型”教师比例与水平。组建虚拟教研室等专门基层教学组织，充分运用信息技术，探索突破时空限制、高效便捷、形式多样、“线上+线下”结合的教师教研模式，充分激发教师的教学活力，实现广泛的教学成

果转化与优质资源共享。

第四章　经费支持与管理

第九条 学校设立校企合作课程建设专项经费，按 2 万/门拨付项目建设启动经费，课程通过中期检查，再追加 2 万。若课程获得省级校企合作一流课程立项，学校视具体情况继续进行经费追加。

第十条 经费主要用于教学大纲修订、课件制作、课程调研与培训交流、视频录制、数字化教学资源建设、教材编写等与课程建设相关的支出。

第十一条 经费使用实行项目负责人制，专款专用，项目负责人应严格遵守学校财务管理制度，对经费使用的合规性、合理性、真实性和相关性负责。

第五章　项目管理

第十二条 立项课程建设期为 2 年，项目验收时须至少经过两个学期的课程教学实践。

第十三条 学校组织专家，依据《九江学院校企合作课程项目建设指标体系》（附件 2）对立项课程建设情况进行中期检查和验收评审。

第十四条 未通过中期检查或验收的课程，须在半年内完成整改，整改后仍未通过的予以撤项并收回建设经费。被撤项的项目负责人，三年内不得申报教学建设类项目。

第十五条 立项课程实行项目负责人制度，项目负责人因调离、退休等原因需要调整的，原则上由本课程团队成员依次递

补，由原项目负责人提出申请，所属二级学院签署意见，报教务处备案。

第十六条 验收合格后，课程负责人仍需开展不少于3年的课程教学实践，不断完善建设成果，补充新的内容，扩大改革试点课程的受益面和示范性。

第十七条 建设期内，立项课程通过省级校企合作一流课程立项，视同已通过学校验收，不再参加校级验收。

第十八条 各二级学院作为课程建设的主体单位，要对照《九江学院校企合作课程项目建设指标体系》，对项目建设情况进行全过程指导与督查，并积极做好与校外企业（行业）的沟通协调，为课程建设提供必要的支持和保障，确保课程按期高质量完成建设。

第十九条 各二级学院要结合专业建设与规划，积极做好院级校企合作课程建设规划及培育，不断提高应用型人才培养质量。

第二十条 本管理办法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附件1：九江学院校企合作课程项目建设申报书

附件2：九江学院校企合作课程项目建设指标体系

教务处

2024年3月19日

附件1

九江学院校企合作课程项目建设
申报书

申报学院：

合作企业：

课程名称：

专业代码：

校方课程负责人：

校方课程负责人联系电话：

企业方课程负责人：

企业方课程负责人联系电话：

申报日期：

教务处 制

填 写 说 明

1.专业代码指《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2023）》中的专业代码（四位数字）。

2. 本表填写内容必须属实，应实事求是、真实可靠，文字表达严谨规范、简明扼要。所在二级学院应严格审核，对所填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3. 文本中的中外文名词第一次出现时，要写清全称和缩写，再次出现时可以使用缩写。

4. 涉密课程或不能公开个人信息的涉密人员不参与申报。

5. 申报书与所有附件材料总页码不得超过50页，其中申报书不得超过30页。

一、课程基本信息

课程名称		**是否获批校级及以上一流课程**		☐是 ☐否
课程类型	☐通识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专业核心课程 ☐其他			
课程性质	☐必修课程 ☐选修课程		开课年级	
面向专业及代码				
学分		课程内容中行业（企业）内容占比（%）		
总学时		实践课时占比（%）		
主要教材	书名、书号、作者、出版社、出版时间			
近两年每学年授课人数			已开设轮次数	
获得荣誉	（仅限课程获得的荣誉）			
课程简介	（概述课程基本情况，包括课程建设基础、校企合作、开课情况等，限 800 字以内。）			

二、课程负责人及课程团队情况

<table>
<tr><td colspan="5">校方课程负责人</td></tr>
<tr><td rowspan="2">姓名</td><td rowspan="2"></td><td colspan="2">是否为“双师型”教师</td><td></td></tr>
<tr><td colspan="2">是否为江西省产业教授（本科类）</td><td></td></tr>
<tr><td>单位</td><td colspan="2"></td><td>职务</td><td></td></tr>
<tr><td>职称</td><td colspan="2"></td><td>学历</td><td></td></tr>
<tr><td>学位</td><td colspan="2"></td><td>专业特长</td><td></td></tr>
<tr><td>工作年限</td><td colspan="2"></td><td>手机号码</td><td></td></tr>
<tr><td colspan="5">企业方课程负责人</td></tr>
<tr><td rowspan="2">姓名</td><td rowspan="2"></td><td colspan="2">是否参与授课</td><td></td></tr>
<tr><td colspan="2">实际授课课时</td><td></td></tr>
<tr><td>单位</td><td colspan="2"></td><td>职务</td><td></td></tr>
<tr><td>职称</td><td colspan="2"></td><td>学历</td><td></td></tr>
<tr><td>学位</td><td colspan="2"></td><td>专业特长</td><td></td></tr>
<tr><td>工作年限</td><td colspan="2"></td><td>手机号码</td><td></td></tr>
<tr><td colspan="5">校方课程负责人简介</td></tr>
<tr><td colspan="5">（承担该门课程建设任务、企业工程实践经历、校企合作经历、教学研究、获得奖励等方面的情况，限 500 字以内。）</td></tr>
</table>

企业方课程负责人/企业方课程团队核心人员简介
（承担该门课程建设任务、企业工程实践经历、校企合作经历、获得奖励等方面的情况，限 500 字以内。）

课程团队核心成员（限 3 人，为近 5 年该门课程授课教师和企业方人员）

姓名	单位	职务	职称	学历	学位	专业特长	承担任务

课程团队其他成员（含助理教师、技术、支持服务等，限 5 人）

姓名	单位	职务	职称	学历	学位	专业特长	承担任务

三、课程定位与目标

（结合学校办学定位、专业人才培养规格要求，参照各类专业认证或评估指标体系，描述课程学习成果如何支撑毕业要求及培养目标，阐述课程建设目标及课程如何适应经济社会发展、产业升级和技术进步的需要，具体描述学习本课程后应该达到的知识、能力和素养。限 800 字以内。）

四、课程内容建设情况

1. 重点阐述如何通过产教深度融合动态更新课程内容，保持课程内容的先进性。
2. 阐述高校和行业企业合作，将最新行业标准、技术前沿、真实案例等融入教学大纲的情况。
3. 阐述如何重构教学内容，改进教学方法、改革课程考核评价方式等。
4. 说明实践课时的占比及实践教学的开展方式。

限 2000 字以内。

五、课程资源建设情况

（阐述包括课程大纲、教案、课件、企业人员讲课视频、由企业提供允许公开的视频资源、项目案例库、教材、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等数字化资源建设情况及面向学生开放情况，限 500 字以内）

六、课程教学改革情况

（从课程教学、课程考核、课程实施成效等方面，阐述如何基于校企合作开展课程教学改革，课程考核评价改革举措与成效以及课程实施成效。限 800 字以内。）

七、课程特色与创新

（概述本课程的特色及教学改革创新点，限 500 字以内。）

八、课程建设计划

（包括今后 3 年持续建设计划、需要进一步解决的问题、改革方向和改进措施、经费保障、数字化资源建设计划及面向社会开放计划等，限 800 字以内。）

九、审核意见

课程负责人承诺
本人在此郑重承诺： 严格遵守申报要求，如实填写申报书及相关材料，且不存在任何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按规定接受处理。 课程负责人: 日期:
师德师风问题、重大教学事故自查情况
课程负责人（教学团队）政治立场坚定，遵纪守法，无违法违纪行为，不存在师德师风问题、学术不端等问题，三年内未出现过重大教学事故。 二级学院院长签名: 二级学院（公章） 日期:

十、附件材料清单

1.课程负责人 10 分钟说课视频 1 个。（必须提供）

[说课视频含课程概述、教学设计思路、教学环境、教学方法、创新特色、教学效果评价与比较等，视频中标注出镜人姓名、单位，课程负责人出镜时间不得少于 3 分钟。技术要求：推荐分辨率 1280*720，MP4 格式，大小不超 300MB。图像清晰稳定，声音清楚，课程负责人必须出镜，视频使用的语言及字幕为国家通用语言及文字。]

2. 最近一期教学日历。（必须提供）

3. 教学大纲。（必须提供）

教学大纲应含高校和行业企业合作内容，充分结合行业标准、技术前沿，体现教学实施、课程考核评价等内容。

4. 教学设计样例 1 个。（必须提供）

提供一节代表性课程的完整教学设计和教学实施流程说明，尽可能细致地反映出教师的思考和教学设计，在文档中应提供 3-5 张教学活动的图片。要求教学设计样例应具有较强的可读性，表述清晰流畅。

5.校企合作协议或企业参与课程建设的相关支撑材料。（必须提供）

6.能反映课程建设过程和实施效果的其他材料，不超过 2 份。（选择性提供）

申报书、附件材料 1-5 必须提交，否则申报无效。以上材料均可能在网上公开，请严格审查，确保不违反有关政治、法律及保密规定。

附件 2:

九江学院校企合作课程项目建设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		参考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1.建设基础（10 分）	1.1 课程为纳入人才培养方案且设置学分，已至少完成两轮课程教学的本科课程，建设基础良好，在同类课程中具有鲜明的产教融合特色。	2
	1.2 注重在课程中融入创新创业教育思想观念、原则方法和精神指向；课程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注重结合专业生产实践合理融入劳动教育目标，课程思政建设成效明显；课程育人效果良好。	3
	1.3 校企 联合开展课程结构优化、联合组织课程教学，联合编写教学大纲、教学日历、教案、课件、教学案例等教学文件，共同开展课程建设、开发课程模块、完善教学内容。数字化转型较好，充分应用现代教育技术与方法，能有效支持多方协同实施课程教学。	5
2.教学团队（12 分）	2.1 校方课程负责人由具有企业背景或企业工程实践经历的“双师型”教师担任。企业方课程负责人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具有本科以上学历和具有中级以上职称，企业工作经历至少 5 年以上且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	2
	2.2 具有一支专兼结合、结构合理的课程教学团队，建立专任教师工程实践与社会实践能力培养提升的机制。专任教师每 5 年须有累计不少于 6 个月到企业或一线的实践经历。无师德师风问题。理论课程由校外教师讲授的学时不低于三分之一，实践课程由校外教师讲授的学时不低于三分二。	4
	2.3 课程教学团队有支撑课程教学目标、围绕课程教学内容开展产业前沿技术开发、行业主流新品研发或应用项目实施等方面的产学研深度合作基础，共同完成课程目标、教学大纲、课程资源开发、课程教学及考核评价等一系列课程改革工作。	4
	2.4 教学团队成员分工明确，通过组建专门基层教学组织，常态化开展课程建设、集体备课、听课评课等教学研讨活动，协同提升课程建设与教学实施的组织能力。	2
3.课程目标（8 分）	3.1 打破知识传授主导的传统课程模式，课程目标符合学校定位，适应经济发展、产业升级和技术进步的需要，符合专业人才培养规格要求。	3
	3.2 参照各类专业认证（评估）指标体系，课程目标具有可量化的学习成果，能够体现对人才培养目标及毕业要求的支撑，在课程体系中具有重要作用。	5

4.课程内容（25分）	4.1 坚持立德树人，充分挖掘和运用课程所蕴含的思政元素，并作为重要授课内容。	5
	4.2 教学资源储备丰富，融合高校基础理论研究和行业企业实践应用特长，合作开发建设数字图书、慕课、微课、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项目案例库等优质数字教学资源。	5
	4.3 紧扣产业技术发展与应用的主流和前沿，及时将科学研究新进展、实践应用新经验、社会需求新变化融入课程教学内容，体现课程内容先进性，每年保持一定比例的内容更新。	5
	4.4 课程内容应充分结合行业产业的真实应用场景、应用经验、应用要求、实施规范和流程，以及经济性、安全性、环保性等真实工作要素，体现课程内容的应用性，高校、行业企业内容分配合理，实践课时比重不少于30%。	5
	4.5 通过校企合作开展的产学研项目，将真实研发成果转化为课程教学项目或案例，提升课程教学目标达成度。	5
5.教学方法（20分）	5.1 课程教学过程基于产教协同共同实施，促进真实场景下的真学真做，能够将理论学习、知识转化、能力培养有机贯穿于课程整体教学中。	5
	5.2 鼓励以真实项目（案例）为载体，开展案例式教学、项目化教学和任务式教学等实践驱动的新型教学方式方法，充分调动学生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培养学生批判性思维方法、分析解决复杂问题的能力、创新精神、创业意识与创新创业能力。	5
	5.3 强化实践教学过程管理，充分利用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平台，全部或部分实践教学环节在行业企业真实场景下完成。	5
	5.4 有效利用网络（在线）课程平台、移动终端学习平台，与学生建立交流、互动和评价通道。	5
6.考核评价（15分）	6.1 积极开展课程形成性评价改革，坚持过程性评价，突出实践性成果，促进理论与实践相结合，鼓励以文案、报告、作品、方案等为载体的团队式、小组化考核。	10
	6.2 课程实施效果好，学生评价和同行评价优秀。	3
	6.3 根据各类专业认证（评估）的指标要求，开展课程目标达成情况分析，并持续改进。	2
7.建设措施（5分）	合理规划课程后续建设工作，课程建设责任到人，课程内容更新及时，配套建设经费到位，数字化转型成功，能够按时完成课程建设任务。	5
8.特色成效（5分）	课程质量得到行业企业专家和高校同行专家认可，学生满意度高，可同时服务于高校和企业培训，课程建设及改革经验的示范推广价值高。	5